

园林园艺学院

2026 年硕士研究生调剂工作实施细则

根据《云南农业大学 2026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办法》《云南农业大学 2026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调剂工作办法》等相关文件要求，结合我院 2026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实际情况，特制定本调剂工作实施细则。

一、组织管理

参照《园林园艺学院 2026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实施细则》执行。调剂工作严格执行“集体议事、集体决策、会议决定”的规程，学院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全面负责组织实施学院的研究生调剂复试工作。

二、调剂要求

（一）初试成绩

1. 调剂考生初试成绩（含加分，下同）须同时符合第一志愿报考专业的国家分数线（二区）及我院调入专业的初试成绩基本要求（包含单科和总分），并符合调入专业的报考条件。

2. 报考“退役大学生士兵计划”的考生，申请调剂到普通计划，其初试成绩须达到调入地区相关专业所在学科门类的国家分

数线。符合条件的，可按规定享受退役大学生士兵初试加分政策。

（二）一志愿报考相关学术要求

原则上，调剂考生第一志愿专业与调入专业相同相近，或初试科目与调入专业初试科目相同相近。具体要求详见《[云南农业大学招收硕士研究生调剂专业范围要求](#)》（链接），农艺与种业考生本科毕业专业优先为：0902 园艺学、090106 设施农业科学与工程、090706 园林植物与观赏园艺、0901 作物学、0710 生物学、0903 农业资源与环境、0904 植物保护、0907 林学、0836 生物工程、0828 农业工程、0909 草学、0713 生态。统考外语科目须为英语语种。

（三）其他要求

1. 我校非全日制专业仅招收在职定向人员。非全日制专业仅接收报考时报名信息填报为“12 定向就业”，并正确填写定向就业单位的考生。

2. “园艺学”专业按一级学科招生，设园艺植物遗传育种、园艺植物栽培与生理、园艺植物生物技术、园艺植物种质资源研究与利用四个方向。“园林植物与观赏园艺”专业按一级学科，设园林植物种质资源与创新、园林植物栽培与生理、园林植物应用与园林生态三个方向。调剂录取将综合考生志愿与各研究方向导师情况，进行双向选择。方向不锁定、可调剂，最终以录取分配为准。

三、调剂遴选规则

对申请我校同一专业、初试科目完全相同的调剂考生，按考生初试成绩择优遴选进入复试考生名单。

依据《云南农业大学招收硕士研究生调剂专业范围要求》，按照以下规则开展调剂生源遴选：

（1）优先遴选符合“优先调剂专业”的调剂考生，对申请我校同批次、同一专业考生，按考生初试成绩择优遴选进入复试考生名单。

（2）在“优先调剂专业”生源不足情况下，再依次选择符合“其次调剂专业”“再次调剂专业”的调剂考生，按考生初试成绩择优遴选进入复试的考生名单。

（3）若上述调剂考生最后一名出现多人初试成绩同分时，则全部进入复试名单。

3. 调剂生源充足的学科专业，进入复试的考生人数差额比例为各学科专业公布缺额的 150%。合格生源比例不足的，可按实际合格生源数组织复试。

四、调剂工作程序

（一）调剂专业信息公布

根据教育部要求，结合学校复试录取工作进程，在“全国硕士生招生复试调剂服务系统”、云南农业大学研究生处网站公布

调剂要求以及接收调剂的专业、缺额等信息。

（二）考生申请调剂

符合调剂要求的考生登录“全国硕士生招生复试调剂服务系统”填写调剂志愿。

我校调剂申请首次开放时间预计为4月8日（以研招网调剂复试系统实际开放时间为准；是否多次开通调剂系统需视计划完成情况确定），调剂复试工作预计于4月20日前完成。

（三）学院审核调剂志愿

学院将审核调剂考生申请材料，依据相关遴选要求和规则择优确定调剂拟复试考生名单，报研究生处招生办公室审核通过后，统一发放调剂复试通知。

（四）考生确认复试通知

考生及时查看“复试通知”并确认。未按要求在规定时间内确认“复试通知”的，取消相应资格。

（五）调剂考生复试录取

调剂考生复试录取办法原则上与一志愿考生一致，具体见《[园林园艺学院 2026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实施细则](#)》（链接）。调剂考生复试工作具体安排由学院确定并及时通知考生。

复试方式为网络远程复试，复试平台为腾讯会议，钉钉为备用平台，采用双机位方式复试。请复试考生提前按《[园林园艺学](#)

[院 2026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实施细则](#)》要求准备好身份证、准考证等相关材料，并做好复试平台调试准备。

复试时间预计为 4 月 9-12 日，具体复试时间及工作安排，学院将及时通知考生。

具体复试程序及要求详见《云南农业大学 2026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办法》《园林园艺学院 2026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实施细则》。

考生在复试结束后，如果符合录取条件，将收到学校通过研招网发送的“待录取通知”，考生须在规定时间内确认是否接受待录取；考生一旦确认接受“待录取通知”，在未征得我校允许的情况下，不能再接受其他招生单位“待录取”。如果考生复试未通过，仍可继续填报其他调剂志愿。

五、工作要求

（一）我校接收的所有考生（含报考“退役大学生士兵计划”与普通计划之间调剂的考生等）调剂申请均须通过教育部“全国硕士生招生复试调剂服务系统”（网址：<https://yz.chsi.com.cn/yztj>）进行，严禁通过其他渠道接受考生调剂申请。

（二）学院将规范制定调剂考生进入复试的遴选规则，不得将考生第一志愿报考单位、毕业院校、提交调剂志愿的时间先后顺序等非学业水平标准作为遴选依据。

（三）学院通过“全国硕士生招生复试调剂服务系统”设定

调剂系统持续时间、考生调剂志愿锁定时间等，并将在时间安排上为考生提供合理便利。其中，每次开放调剂系统持续时间不得低于12小时，考生调剂志愿锁定时间不得超过36小时。锁定时间到达后，如学院未明确受理意见，系统自动解除锁定，考生可继续填报其他志愿。

（四）学院发布需考生确认拟录取或复试通知时，将充分考虑考生学习、工作、休息时间等因素作出合理安排，给考生预留充裕的确认时间。对于没有按时确认的考生，学院将通过电话、短信、邮件等方式逐一联系确认，不得简单以“逾期不接受视为自行放弃”对待。

六、咨询与监督

如对调剂工作存在异议，可实名向学院提出申诉；若仍有异议，可向学校招委会提出申诉。

学院研究生教学办公室，联系电话：0871-65227654，联系邮箱：1661210929@qq.com，周老师。

本实施细则未尽事宜以教育部、云南省招生考试院、学校相关招生政策为准；本实施细则表述如与国家有关招录政策不符，按照国家规定执行。

云南农业大学园林园艺学院

2026年4月3日